

股票代码：000599

股票简称：青岛双星

公告编号：2021-020

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多年审计服务，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，立信事务所勤勉尽责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严格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要求，按计划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业务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建议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年复办，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H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

2、人员信息

截至2020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、注册会计师2323名、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，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。

3、业务规模

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38.14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.40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12.46亿元。

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2020年末，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.29亿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.5亿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5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立信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、行政处罚4次、监督管理措施26次、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，涉及从业人员62名。

（二）项目组成员信息

1. 人员信息

	姓名	执业资质	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	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
项目合伙人	董洪军	注册会计师	是	14年
签字注册会计师	黄法洲	注册会计师	是	7年
质量控制复核人	黄海	注册会计师	是	19年

（1）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：

姓名：董洪军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2007年-2008年	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	高级审计员
2008年-2013年	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高级经理
2013年至今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合伙人

（2）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：

姓名：黄法洲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2013年至今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合伙人

（3）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：

姓名：黄海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1987年-2000年	南通会计师事务所	部门经理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2000年-2001年	上海万隆会计师事务所	部门经理
2001年至今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合伙人

2. 项目中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无不良记录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，认为立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，并对其2020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，认为立信坚持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审计准则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，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同意续聘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事前认可意见：公司本次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聘用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且其在负责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期间，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客观、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。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意见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已连续八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的规定，勤勉尽职，合理公允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，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我们同意继续聘任该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得到所有董事一致表决通过，本事项

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3.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4.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5.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营业执业证照，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，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15日